关于在校本科生开展自考本科第二学历教育报名工作的通知

全体在校本科生：

为提高学生就业竞争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，培养社会欢迎、具有较宽知识面和较强工作适应能力的高素质复合型应用性人才，根据闽考院自[2013]29 号文和原福建省自考委《关于在高等学校中开展自学考试本科段教育的意见》精神，现将有关报名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开设专业简介

专业	获得证书类型	报名资格	招生数	简要说明
会计	自考本科学历证书（可申请管理学学士学位证书）	非管理学学士学位专业本校本科生均可报考	100 名	1、学费每门 240 元，一年学费 2640 元（总计二年）。 2、最快一年半可以完成全部学业。 3、上课地点：本校内教学楼。 4、上课时间：原则上周六安排一天。 5、完成全部学业包含校考 5 门和省统考 5 门。
人力资源管理	自考本科学历证书（可申请管理学学士学位证书）	非管理学学士学位专业本校本科生均可报考	100 名	
商务英语	自考本科学历证书（可申请文学学士学位证书）	非文学学士学位专业本校本科生均可报考	80 名	
建筑工程	自考本科学历证书（可申请工学学士学位证书）	非工学学士学位专业本校本科生均可报考	80 名	
小学教育	自考本科学历证书（可申请教育学学士学位证书）	本校各专业均可报名	80 名	
温馨提示	上表“小学教育”专业，自考本科毕业证书和教育学学士学位证书，由福建师范大学颁发。全校 2014、2015、2016 级同学，有意向从事小学教育工作的均可报考。			

二、报名条件

1．全日制在校本科生（2016 级、2015 级、2014 级）；

2．在校学习期间政治思想表现与身心素质良好，能够继续完成学业。

三、报名流程及时间安排

1、报名地点本校教学楼 2 号负一层（建设银行隔壁）继续教育学院办公室（电话：0592-6291259 黄老师、6291262 王老师、13906045788 许老师）

2、报名与缴费时间：7 月 1 日—9 月 5 日（按报名缴费顺序录取）。

每天上午 09:00-下午 17:30（周末、午间不休息）。有意向报名的同学，请抓紧携带学生证，到报名点登记填写报名信息及缴费（2640 元/年）。

3、缴费方式：持建行卡到报名点现场刷卡缴交或直接缴纳现金，并索取收款收据。

4、报名电话：6291262 ，6291259 黄老师，13906045788，13906021363。

许老师；微信号：xjp13906045788；QQ：3067832481；2500425779。

常年咨询电话：13906045788、18605915567 许老师，2189561 田老师 ，王老师

四、收费标准

收费标准：两年制，学费每门 240 元，2640 元/年。自学考试报考费（80 元/科，工科类核心实践课程 150 元/科）、毕业论文指导答辩费（600 元/人）、毕业生审定费 50 元等费用，按有关规定标准收取；教材费可自购或代购；取得自考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总费用约 7000 元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、学制：报读专业学制原则上为 2 年（最快可一年半完成全部学业，我校 2015 年 9 月入学的同学，大部分已于今年 4 月完成全部学业），大一到大三均可报考。自学考试无毕业年限，考完所有课程（原则上课程科目为：校考 5 门、省统考 5 门），符合最低毕业条件（取得第一学历毕业证书），即可申请毕业，同时，可直接申请学位证书。

2、最低毕业条件：必须取得第一学历本科毕业证书，方可申请自考本科第二学历毕业证书。

3、专业选择：自考本科第二学历专业原则上必须跨专业类别报读。

4、上课时间：2016 年 9 月 10 日开始（周六或周日，原则上每周末上课一天）。

5、上课地点：本校内（集美校区教学楼）。

6、自考本科第二学历报名相关事宜，可登陆继续教育学院网站（cj.xmut.edu.cn）查询。

厦门理工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

厦门理工学院自考本科第二学历教育相关问题解答

1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第二学历教育，是专为在校本科生开设的考试项目。旨在帮助本校学生拓宽选择自己感兴趣的本科专业学习渠道，增强就业竞争力。在校本科生参加自学考试，完成专业计划规定的课程考试，就可获得自考本科学历证书（《毕业证书》和《学位证书》）。

2、毕业证书：厦门理工学院（自学考试）毕业证书（详见附件）。

3、总计课程：15 门（具体课程表请到报名处咨询索取）。

其中：5 门免考；5 门由厦门理工学院自主命题（一般安排在上半年 5 月和下半年 11 月或 12 月进行考试）；5 门核心课程，需要参加福建省教育厅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每年 4 月和 10 月的自学考试；每年最快可以参加考试 4 门，即一年半可以全部修完。校考课程、核心课程成绩计算方式：平时的成绩占 30%。考试成绩占 70%，保证了较高的通过率。

4、自学考试（本科第二学历）毕业证书与统招全日制毕业证书均属于国家国民教育序列；采用电子注册，教育部“学信网”可以查证（证书样本见附件）。 2015 年 10 月公务员国考，持《厦门理工学院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》可参加报名与考试。

5、自学考试（本科第二学历）毕业证书与“辅修”毕业证书的根本区别在于：自学考试（本科第二学历）毕业证书可以单独作为本科学历证书使用，而“辅修”本科毕业证书按教育部相关文件规定，不能单独作为本科学历证书使用。

6、取得小学教育专业自考本科第二学历证书和教育学学士学位证书，根据 2016 年上半年之前报考《小学教育教师资格证》笔试科目规定，除小学教育美术、音乐、体育专业教师岗位外，其他岗位均可报考（第一学历本科美术、音乐、体育专业同学不受此限）。

7、需要详细了解各专业课程内容，请登录继续教育学院网站（cj.xmut.edu.cn）查询；也可电话联系继续教育学院办公室（集美校区）0592-6291259 黄老师 6291262 王老师；13906045788、13906021363 许老师发送电子版课程内容）。

8、欢迎学生家长联系咨询：13906045788；18605915567；QQ：3067832481 许老师。

《毕业证书》与《学位证书》均在国家教育部“学信网”电子注册，国内外认可度高。
《小学教育专业本科毕业证书》和《教育学学士学位证书》的印章为：福建师范大学。



高等教育自学考试

毕 业 证 书

姓　　名：
身份证号：
证书编号：

参加 英语（商务英语方向） 专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，全部课程成绩合格，经审定，准予毕业。

福 建 省
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
2009 年 6 月 30 日

高 等 院 校
厦门理工学院
2009 年 6 月 30 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

No.01-09 00340822



学 士 学 位 证 书

在 厦门理工学院

商务策划管理（人力资源管理）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，毕业，经审核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的规定，授予 管理学 学士学位。

厦门理工学院

校 长
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

证书编号：110624201428231O

二〇一四年 六月 二十日